

國立臺灣大學植物病理與微生物學系校總區 一號館 311 圖書室空間使用規範

105 學年度期初社員大會通過
106.03.23 105 學年度第 8 次系務會議通過

一、開放時間：

07:00-24:00，並設置電子門禁系統，以利管理。

二、冷氣可使用時間：

10:00-24:00 室溫超過 28°C 以上，方能使用，冷氣開放溫度以 28°C 為限。

三、使用資格：

國立臺灣大學植物病理與微生物學系之大學部學生、研究生及教職人員得使用此空間，其他系外人士未經允許，不得進入使用。

四、使用方法：

(一)系圖書籍分類：

1. 書籍：分為中文書、英文書、外文書、工具書、教科書，以及系所相關書籍（可參考系圖書目）。
2. 論文：置於系圖兩側書架的最上方。
3. 期刊：分為中文期刊、英文期刊。

(二)書籍出借：

1. 論文不提供外借。
2. 借閱書籍及期刊時請於登記本上登記書名、借出日期、借閱者姓名，借期為一週，得續借 3 次，每次一週。若有他人欲借同一書籍，由系學會文書負責聯繫協調。
3. 書籍歸還時，請填寫歸還日期，書籍不得私自轉借。
4. 外借書籍，每人以兩本為限，借閱之書籍不得毀損、塗鴉，違者照價賠償。

(三)系圖內請保持安靜，若有事討論請輕聲細語，或至室外討論。系圖內書籍閱畢後，請歸回原位並恢復座位原貌。垃圾及私人物品請自行帶離(包括走廊及走廊的櫃子上)，系圖內禁止飲食。

(四)系圖座位可供自習使用，並請遵循下列規範：

1. 請勿一人占用多個座位。
2. 非使用時間，請勿放置私人物品。

3. 離座時間超過 1 小時，請將個人物品攜出，不得佔用座位。

(五) 本圖書室設有私人物品放置區，使用時請遵循下列規範：

1. 一人只限使用一個櫃位（即一小格玻璃窗的大小）。
2. 個人物品放置區僅供放置背包、書籍、電腦等大件物品，請勿放置垃圾或零散物。
3. 暫放物品請於每週日中午以前清空。未清空者，會移置失物招領區（進門後右方），一週後無人認領者，則由系學生會全權處理。

(六) 注意事項：

1. 未遵守上述規定者，系學生會有權停止違規者使用 311 圖書室及借閱書籍之權利，並將違規情形將通報系辦。
2. 若發現有違規使用情形，可存證通報系學生會相關幹部處理，將呈報系辦，限制其使用 311 室的權利。
3. 若有違反 311 室空間使用規範，系辦有權進行處置，若有嚴重違規，系辦將暫停 311 室之開放一周，若發現嚴重問題達三次仍未改善，將暫停 311 室之開放三個月。
4. 歡迎捐贈書籍，欲捐贈之書籍請置於左側下層書櫃，並知會系學生會文書編入書目。